

据泰媒消息，近日，泰国曼谷大都会警察局工作人员以无恰当理由将未满15岁少女带离父母的相关罪名，在曼谷Bang Bon区逮捕30岁的泰国男子萨朗。

据悉，受害者家属通过脸书向曼谷大都会警局报案，称其在读小学6年級的11岁女儿，被其前姨夫萨朗带走，已离家逾11天。此外，因其女儿曾多次遭受萨朗性侵，家属曾就此事向曼谷Tha Kham警局报案，虽然已对萨朗下发逮捕令，但目前萨朗仍逍遥法外，因担心女儿人身安全，加之萨朗手中或持有女儿的裸照及视频，家属决定向大都会警局报案。

接报后，曼谷大都会警方遂立即前往受害者家中进行调查，而后获悉，自报案后萨朗便失联。随后，警方设法将萨朗约至上述地点并对其实施抓捕。

经问询后，萨朗向警方招供称，他确与上述11岁女孩发生性关系，首次性关系发生于1月份，之后也曾多次与该名女孩发生性关系，直至被女孩家人发现，他便带女孩一同潜逃逾11天，但后来该名女孩提出要回家时，他便放其回家。此外，萨朗还交代，他与另一名15岁女孩正在交往，也曾发生过性关系并录制视频存于手机，但他表示该视频仅他本人观看，并未拿去传播。

据警方调查后发现，萨朗分别于2010年将未满15岁少女带离监护人、2012年吸食毒品、2013年持有及出售疯药留有案底。后续警方将增加持有未成年人淫秽视频的相关罪名，并对其提诉，而后会将他移交至Tha Kham警局做进一步处理。